

证券简称：天音控股

证券代码：000829

公告编号：2015-082 号

天音通信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；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1、会议的召开情况：

（1）召开时间：

1) 现场会议时间：2015 年 12 月 30 日 13:30

2) 网络投票时间：2015 年 12 月 29 日-2015 年 12 月 30 日。其中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15 年 12 月 30 日 9:30 至 11:30，13:00 至 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15 年 12 月 29 日 15:00 至 2015 年 12 月 30 日 15:00 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（2）召开地点：北京市西城区德外大街 117 号德胜尚城 D 座（天音通信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总部会议室）

（3）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

（4）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（5）主持人：副董事长严四清先生

（6）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2、会议的出席情况

（1）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

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34 名，代表有

表决权的股份 380,161,545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40.1480%。

（2）现场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4 人，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 377,215,235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9.8368%。

（3）网络投票情况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30 人，代表股份 2,946,31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3112%。

3、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和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。

二、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会议议程审议了议案，并采用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。审议表决结果如下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符合重大资产重组条件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80,161,545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其中，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 5%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：同意 2,946,31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2、逐项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重大资产购买交易方案的议案》

（1）本次交易的方案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80,158,035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91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3,51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9%。

其中，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 5%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：同意 2,942,8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809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；弃权 3,51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,51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

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191%。

(2) 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80,158,035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91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3,51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9%。

其中，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 5%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：同意 2,942,8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809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；弃权 3,51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,51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191%。

(3) 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80,158,035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91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3,51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9%。

其中，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 5%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：同意 2,942,8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809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；弃权 3,51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,51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191%。

(4) 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80,158,035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91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3,51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9%。

其中，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 5%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：同意 2,942,8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809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；弃权 3,51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,51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191%。

(5) 交易价款的支付方式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80,158,035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99.9991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3,51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9%。

其中，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 5%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：同意 2,942,8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809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；弃权 3,51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,51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191%。

（6）过渡期期间损益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80,158,035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91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3,51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9%。

其中，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 5%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：同意 2,942,8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809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；弃权 3,51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,51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191%。

（7）标的资产权属的转移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80,158,035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91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3,51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9%。

其中，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 5%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：同意 2,942,8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809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；弃权 3,51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,51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191%。

（8）本次交易收购资金的来源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80,158,035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91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3,51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9%。

其中，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 5%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：同意 2,942,800

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809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；弃权 3,51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,51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191%。

（9）本次交易决议的有效期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80,158,035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91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3,51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9%。

其中，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 5%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：同意 2,942,8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809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；弃权 3,51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,51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191%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本次交易符合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〉第四条规定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80,161,545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其中，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 5%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：同意 2,946,31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4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80,161,545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其中，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 5%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：同意 2,946,31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；

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5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批准本次交易有关审计、评估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80,161,545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其中，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 5%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：同意 2,946,31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6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、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、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80,161,545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其中，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 5%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：同意 2,946,31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7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天音通信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（草案）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80,161,545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其中，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 5%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：同意 2,946,31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

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8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天音通信有限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〈股权转让协议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80,161,545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其中，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 5%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：同意 2,946,31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9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重组相关事宜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80,161,545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其中，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 5%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：同意 2,946,31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10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向控股子公司天音通信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80,158,545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92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3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8%。

其中，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 5%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：同意 2,943,31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982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；弃权 3,0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,00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018%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- 1、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；
- 2、见证律师：张亚楠律师、李妍律师；
- 3、结论性意见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《股东大会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天音通信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；
- 2、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律师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《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音通信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5 年 12 月 30 日